

兴宁市公共就业服务中心

关于兴宁市青眼塘路国有资产出租公开招租公告

为有效利用资源，发挥效益，我单位拟对青眼塘路 122 号、124 号、126 号、130 号、132 号、134 号、青眼塘路 128 号前栋 201 号套房、青眼塘路 128 号前栋 202 号套房八处场所向社会进行公开招租，根据《兴宁市国有资产出借、出租暂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租场地基本情况及用途

1. 兴宁市青眼塘路 122 号、124 号、126 号、130 号、132 号、134 号共六卡，每卡面积约 29 平方米，每卡租金底价 700 元，租期不超过三年。

2. 兴宁市青眼塘路 128 号前栋 201 号套房，面积约 86 平方米，租金底价 500 元，租期不超过三年。

3. 兴宁市青眼塘路 128 号前栋 202 号套房，面积约 87 平方米，租金底价 550 元，租期不超过三年。

用途：用于商业、办公或培训。禁止用于经营噪声大、污染大以及危险化学品物品等产业。

二、报名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信用良好的法人、自然人或

其它组织，均可报名参加。

2. 报名人属自然人的应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报名人属法人的应提交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委托代理的还需提交委托书和受托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若报名超过 2 人以上（含 2 人），采用竞价方式。

三、报名时间

2025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四、报名地点

兴宁市公共就业服务中心 3 楼财务室

联系电话: 0753-3320655

兴宁市公共就业服务中心

2025 年 12 月 23 日

